测绘工程委托协议

（云浮市感染性疾病救治基地建设项目宗地测绘和房产测量服务）

协议编号：YFFY-20260930

甲 方（委托方）：云浮市人民医院

乙 方（受托方）：云浮市富云测绘有限公司

2026年 9 月 28日

甲方：云浮市人民医院　　乙方：云浮市富云测绘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等法律、法规和测绘行业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遵守，签订本协议。

一、测绘项目范围及内容：

1、甲方将位于云浮市云城区环市东路120号云浮市人民医院内云浮市感染性疾病救治基地建设项目规划竣工面积10506.68平方米进行房产测量和宗地测量。

2、乙方按甲方提供的相关资料和现场实测数据进行测绘工作。

3、乙方自收到甲方完整齐全的资料后5个工作日完成测绘工作并交付不动产测量报告给甲方，如因天气（下雨）、甲方原因、政府行为或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无法按约定时间提交测绘成果的，则乙方向甲方提交测绘成果的时间应顺延。

二、测绘费用及付款结算方式：

1、测绘工程款人民币玖仟叁佰陆拾元整（9360元）包干价含税。

2、付款结算方式：乙方交付宗地图、不动产测量报告及等额有效发票给甲方后，甲方在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测绘工程款项给乙方。

3、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遵守支付约定。

三、执行技术标准：

按照《城市测量规范》技术要求：坐标系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高程基准为1985国家高程基准，《房产测量规范》GB/T17986.1-2000、GB/T17986.2-2000与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云浮市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关规定进行测量。

四、甲、乙双方的责任：

1、甲方责任：向乙方提交测绘所需资料，按本协议约定支付测绘费。

2、乙方责任：

2.1 按协议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测量成果资料。

2.2 交付成果：1:500（适宜比例）宗地图及界址点成果表、不动产测绘报告（含房屋分层/分户平面图、建筑面积计算表等全套资料）；

2.3 实行两检一审质量制度，严格符合国家及地方测绘精度标准；

2.4 提供全程对接、限时响应、成果保密、免费修正及6个月后续咨询服务。

五、本协议经双方盖章签订之日即生效；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六、本委托约定的测绘成果交接完毕并结清费用后即行终止。

甲方：云浮市人民医院　　乙方：云浮市富云测绘有限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乙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0766-8813678

银行帐号：　44050182713800001414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有限公司云浮兴云西支行

日期：2026年9月28日签定